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圆通速递有限公司、杭州杰伦货运有限公司、湖南圆汇物流有限公司、深圳市圆汇物流有限公司、嘉兴圆鼎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杭州圆通货运航空有限公司、圆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授权期限内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已设立、新设立或通过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全资下属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20 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公司将视被担保人具体情况决定是否要求其提供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局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下属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决策效率，高效制定资金运作方案，公司 2021 年度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下属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的担保，其中包括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公司提供的担保、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同时，公司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担保额度的前提下，办理具体的担保事宜。该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1 年度具体担保情况预计如下：

序号	被担保公司	担保额度（万元）
1	圆通速递有限公司	60,000.00
2	杭州杰伦货运有限公司	20,000.00
3	湖南圆汇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
4	深圳市圆汇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
5	嘉兴圆鼎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10,000.00
6	杭州圆通货运航空有限公司	30,000.00
7	圆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

上述担保额度为基于公司目前业务情况的预计，公司可在授权期限内针对全资下属公司（含已设立、新设立或通过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全资下属公司）的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在 2021 年度担保额度内调剂使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圆通速递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 称	圆通速递有限公司
住 所	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华徐公路 3029 弄 18 号
法定代表人	喻会蛟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国内、国际快递（邮政企业专营业务除外）；道路货物运输；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服务（不含除危险化学品），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物流科技、信息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汽车租赁，广告设计、代理，销售包装材料、机械设备、日用百货。（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	圆通速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圆通有限”）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2、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69,352.29
负债总额	1,078,500.88
资产净额	1,290,851.41
银行贷款总额	175,246.71
流动负债总额	1,051,612.46
财务指标	2020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3,048,772.58
净利润	162,764.33

圆通速递有限公司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 杭州杰伦货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杭州杰伦货运有限公司
住所	桐庐县桐庐经济开发区凤川大道 338 号
法定代表人	马小龙
经营范围	道路货物运输；站场：货运站（场）经营（货运配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圆通有限间接持有杭州杰伦货运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6,445.41
负债总额	71,381.68
资产净额	55,063.73
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71,381.68
财务指标	2020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251,942.69
净利润	1,472.80

杭州杰伦货运有限公司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 湖南圆汇物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湖南圆汇物流有限公司
住所	湖南省长沙县黄花镇岐山社区盛祥路以东、天祥东路以南、小康路以西、大元东路以北
法定代表人	张善建
经营范围	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不含危险货物运输）；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监控品、易燃易爆物品）；房屋租赁；汽车租赁；集装箱租赁服务；废旧塑料的销售；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圆通有限间接持有湖南圆汇物流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671.12

负债总额	28,183.93
资产净额	11,487.20
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28,149.51
财务指标	2020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45,949.59
净利润	550.75

湖南圆汇物流有限公司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四）深圳市圆汇物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 称	深圳市圆汇物流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龙华新区民治街道民新社区华南物流4号仓整套
法定代表人	刘建国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汽车租赁。许可经营项目是：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不含危险品运输）。
与公司关系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圆通有限间接持有深圳市圆汇物流有限公司100%股权。

2、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184.02
负债总额	26,219.07
资产净额	11,964.95
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26,219.07
财务指标	2020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4,243.27
净利润	523.39

深圳市圆汇物流有限公司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五）嘉兴圆鼎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 称	嘉兴圆鼎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住 所	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店镇吉蚂西路1号物流科技大楼1250-5室
法定代表人	杨新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保险代理业务；报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与公司关系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圆通有限间接持有嘉兴圆鼎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

2、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449.59
负债总额	3,808.90
资产净额	640.70
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3,808.90
财务指标	2020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8,558.55
净利润	640.70

嘉兴圆鼎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六）杭州圆通货运航空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称	杭州圆通货运航空有限公司
住所	萧山区靖江街道保税路西侧保税大厦 607 室
法定代表人	苏秀锋
经营范围	航空货物运输，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服务；航空器、发动机及航材零配件的租赁与维修（限上门服务）
与公司关系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圆通有限间接持有杭州圆通货运航空有限公司 100%股权。

2、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6,267.18
负债总额	260,301.42
资产净额	15,965.76
银行贷款总额	115,646.00
流动负债总额	250,304.51
财务指标	2020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9,297.44
净利润	21,594.73

杭州圆通货运航空有限公司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圆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名 称	圆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住 所	Room D, 10 th Floor, Tower A, Billion Centre, 1 Wang Kwong Road, Kowloon Bay, Kowloon, Hong Kong
董 事	喻志贤
业务性质	贸易
与公司关系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上海圆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圆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6,601.07
负债总额	66,605.15
资产净额	119,995.92
银行贷款总额	89.78
流动负债总额	65,147.39
财务指标	2020 年 1-12 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451,772.65
净利润	21,352.65

圆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相关主体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新增担保总额仅为预计发生额，上述担保尚需银行或相关机构审核同意，协议主要内容及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如公司股东大会通过该项授权，公司将根据全资下属公司的经营能力、资金需求情况并结合市场情况和融资业务安排，择优确定融资方式，严格按照股东大会授权履行相关担保事项。

发生实际担保情况时，公司将按规定履行进一步的披露义务。

四、董事局及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局认为，本次担保额度预计系为了满足公司全资下属公司日常经营及融资需要，有利于提高其融资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上述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1 年度担保预计事项有利于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经营发展规划，符合公司业务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本次担保预计的审议与表决

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下属公司，公司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 34.50 亿元（已经汇率折算），其中为全资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20.71 亿元（已经汇率折算）。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为全资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20.14%、12.09%，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圆通速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2021 年 4 月 28 日